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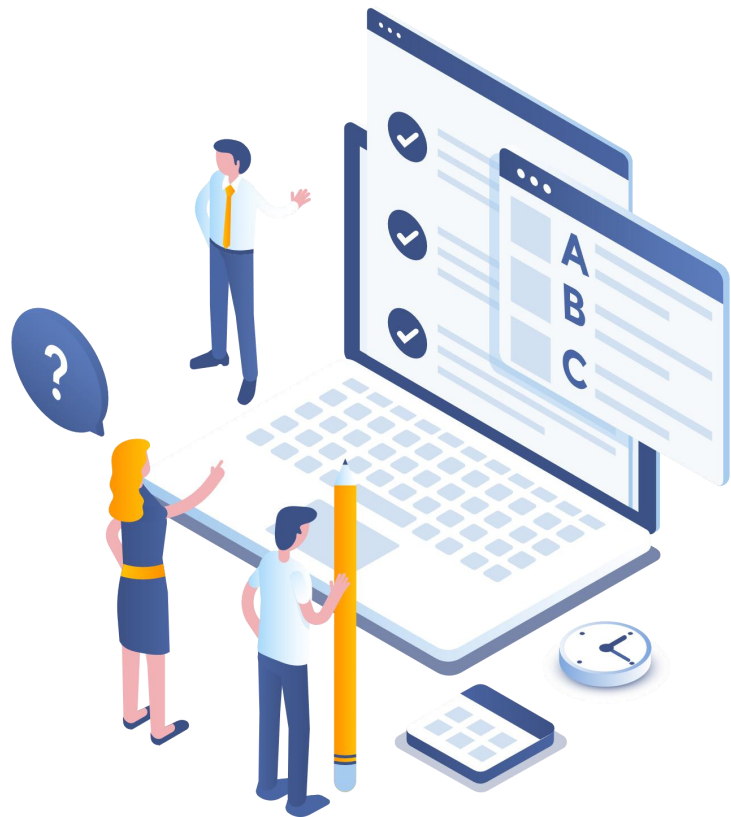
一图读懂

高新技术企业 申报指南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

高新技术科

2022.2



一、政策依据

- 1 《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
- 2 《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号）
- 3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科发火〔2016〕32号）



高新技术企业概念

高新技术企业是指：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内，持续进行研究开发与技术成果转化，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经营活动，在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注册的居民企业。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个人独资、合伙企业、分公司等非独立法人的企业不符合高企申报条件。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1

电子信息

2

生物与新医药

3

航空航天

4

新材料

5

高技术服务

6

新能源及节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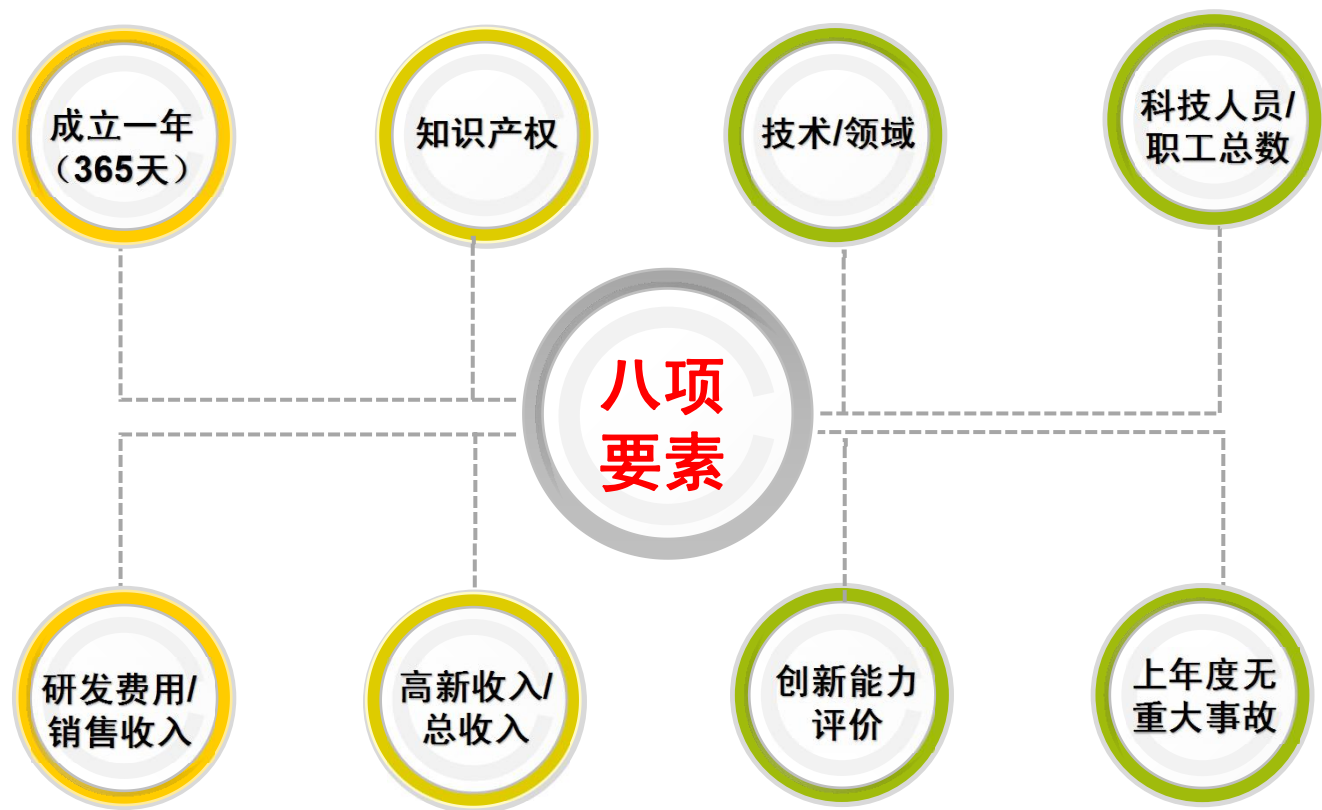
7

资源与环境

8

先进制造与自
动化

二、认定条件——八项申报要素



二、认定条件——八项申报要素

（一）企业申请认定时须注册成立一年以上



二、认定条件——八项申报要素

（二）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获得对其主要产品（服务）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

- 1、中国境内授权或审批审定；
- 2、知识产权权属人应为申请企业；
- 3、不具备知识产权的企业不能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 4、采用分类评价方式Ⅰ类、Ⅱ类；
- 5、申请认定时专利的有效性以企业申请认定前获得授权证书或授权通知书并能提供缴费收据为准。

二、认定条件——八项申报要素

(三) 对企业主要产品（服务）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高新技术产品
(服务)

对其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范围的产品（服务）

主要产品
(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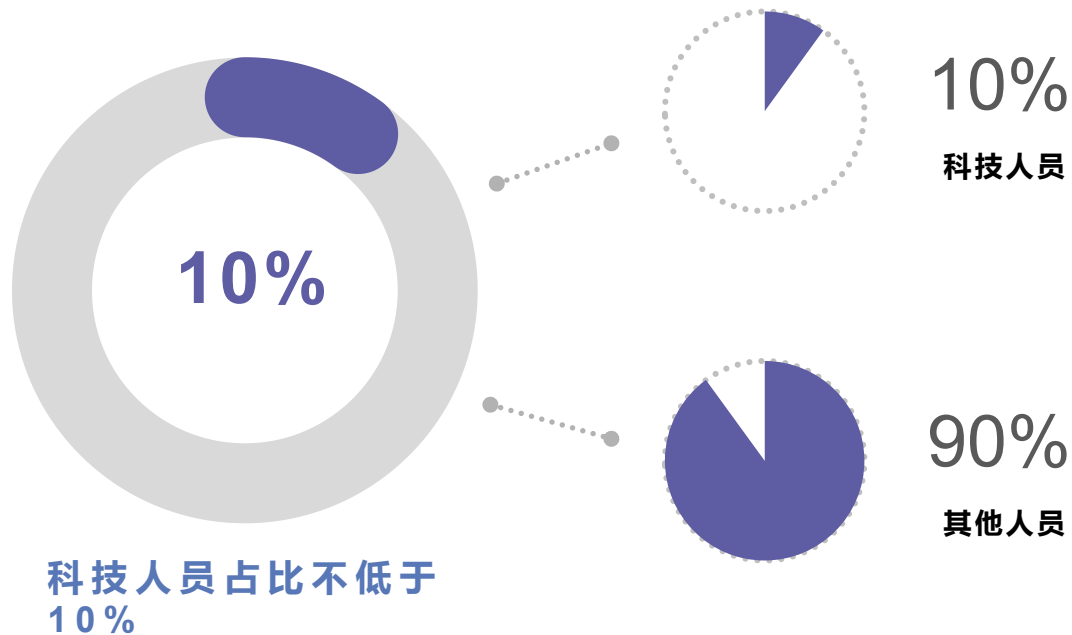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中，拥有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且收入之和在企业同期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中超过50%的产品（服务）

二、认定条件——八项申报要素

(四) 企业科技人员占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少于10%

什么是科技人员？

指直接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以及专门从事上述活动的管理和提供直接技术服务的，累计实际工作时间在183天以上的人员，包括在职、兼职和临时聘用人员。



二、认定条件—— 八项申报要素

（五）近三年研发费用总额/同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01

近一年销售收入：≤5000万元

不低于5%

02

近一年销售收入：5000万元~2亿元（含）

不低于4%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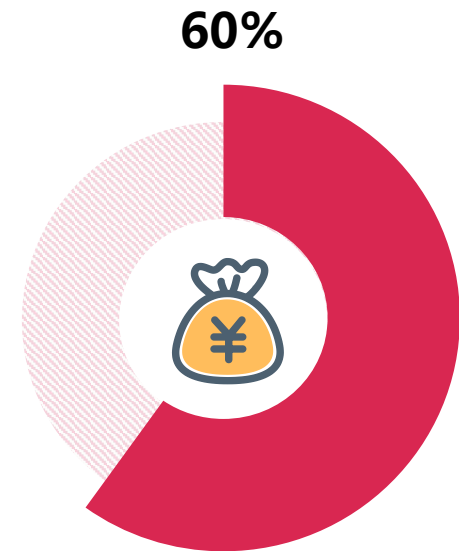
近一年销售收入：>2亿元

不低于3%

中国境内研发费用占全部研发费比例不低于60%

二、认定条件——八项申报要素

(六) 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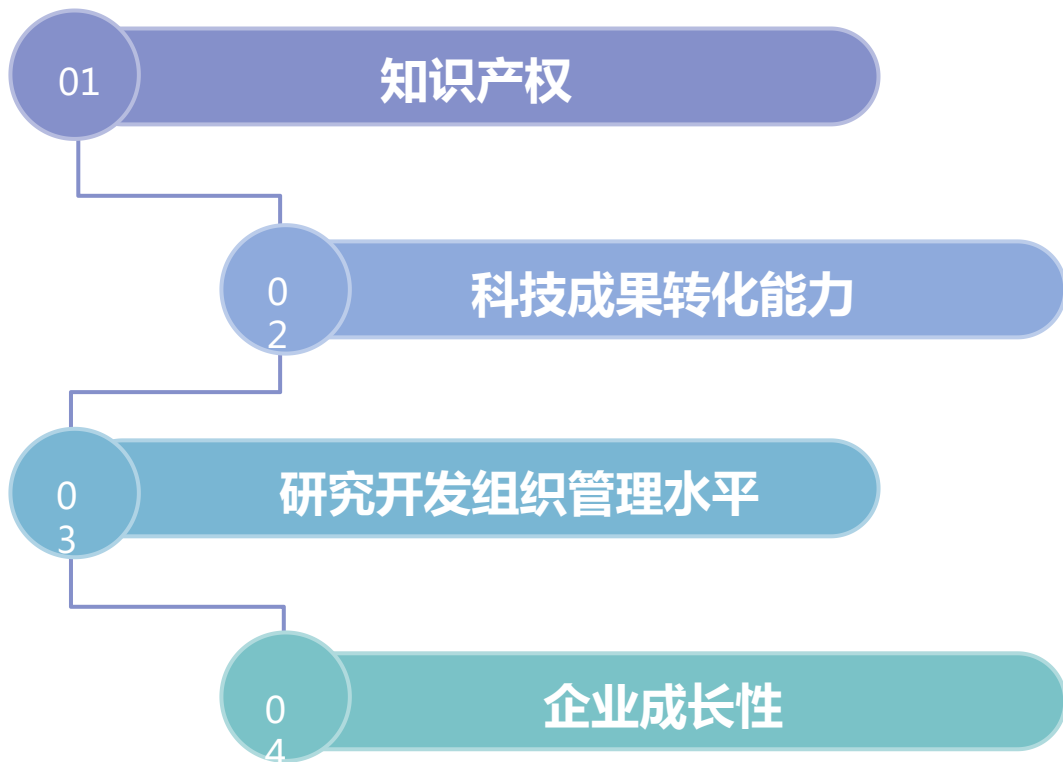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

什么是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

企业通过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取得的产品（服务）收入与技术性收入的总和。

二、认定条件——八项申报要素

（七）企业创新能力评价应达到相应要求



二、认定条件——八项申报要素

(八) 企业申请认定前
一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
重大质量事故
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关于印发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严重环境违法行为”界定标准（暂行）的通知

文章来源：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文章发布时间：2019年09月30日

【字体：大 小】

冀高认办〔2019〕24号

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严重环境违法
行为”界定标准（暂行）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科技局、财政局、税务局，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全省高新技术企业监督管理，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履行环境保护社会责任，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经广泛调研、充分论证，研究确定了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严重环境违法行为”界定标准（暂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界定标准（暂行）

全省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发生下列违法行为之一的，属“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1. 犯污染环境罪，指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被法院生效裁判文书认定构成污染环境罪；
2. 被列入省级环境违法黑名单，指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被省政府列入“河北省环境违法‘黑名单’企业”。

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流程

1.企业自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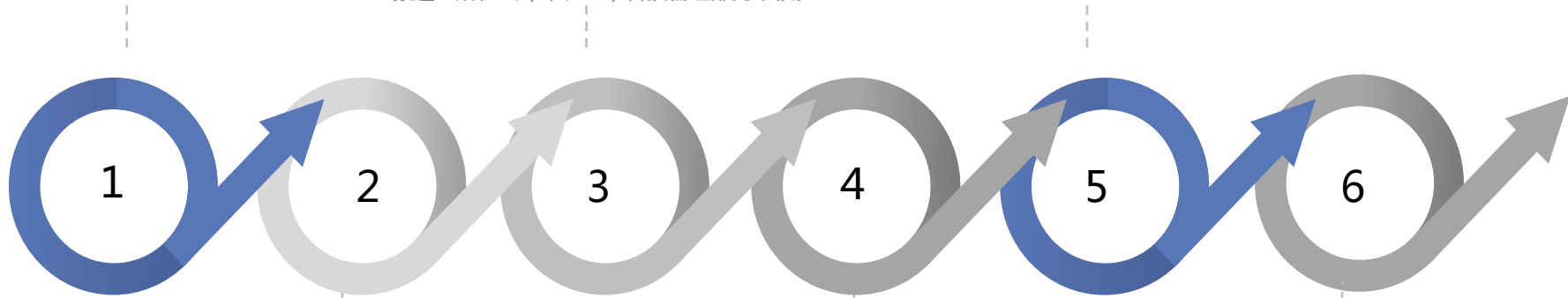
企业应对照《认定办法》和《工作指引》进行自我评价。

3.提交材料

材料按照国家高企网站申报材料及市科技局年度高企申报通知的内容清单逐项打印，装订成册，报送至所在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审核。

5.省级评审

省级认定机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通过评审的企业提交科技部备案



2.国网填报

企业登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按照要求填报相关材料

4.形式审查

市科技局组织专家进行形式审查后推荐至省级认定机构

6.国家备案

科技部火炬中心公布通过备案的企业名单

四、提交材料

申报高企填报有关注意事项、名词解释、提交的材料清单、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咨询电话可参考市科技局官网每年的《关于开展XXXX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以及高企认定的《工作指引》和《管理办法》。





咨询联系方式

1. 办公地址

石家庄市中山东路452号

3. 办公时间

时间：9月1日至次年5月31日

9：00--12:00,13:00--17:00

6月1日至8月31日

9：00--12:00,14:00--18:00

2. 咨询方式

咨询所在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

咨询市科技局

电话：0311-85089718